

<<法制素质教育理论知识指导>>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制素质教育理论知识指导>>

13位ISBN编号：9787533655259

10位ISBN编号：7533655257

出版时间：2010-5

出版时间：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教育出版社

作者：殷艳梅

页数：19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法制素质教育理论知识指导>>

内容概要

《法制素质教育理论知识指导》的编写，旨在提高青少年的思想道德素质，培养青少年的能力和个性，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发展。

内容涵盖了文化素质、科技素质、心理健康素质、思想道德素质、礼仪素质、体育素质、活动课素质、环境教育、安全教育、法制教育等11大方面。

素质教育作为一种教育思想，以育人为本。

实施素质教育是社会发展的需要，是面对21世纪高新科技挑战的必然要求，是国家教育改革的必然选择。

<<法制素质教育理论知识指导>>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法·獬豸·皋陶第二章 汉穆拉比法典第三章 古希腊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斯巴达第二节 雅典第四章 世界五大法系第一节 罗马法系第二节 英美法系第三节 中华法系第四节 伊斯兰教法系第五节 印度法系第五章 中国古代刑法掌故第一节 《春秋》决狱——以言代法的审判第二节 “请君入瓮”的由来第三节 什么是“七出”第四节 “连坐”何以长存几千年第五节 什么是“族诛”第六节 什么是“刺配”第七节 什么是“秋后问斩”第八节 明代的“厂卫”第九节 何谓“腹诽罪”第六章 宋慈与《洗冤集录》第七章 你有权保持沉默第八章 法袍·法槌·假发第九章 少年法院与少年法庭第十章 青少年学习法律知识的意义第一节 学习法律知识是自身发展的需要第二节 学习法律知识是社会发展的需要第三节 学习法律知识的科学方法第十一章 宪法是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根本大法第十二章 宪法是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第十三章 依宪治国是依法治国的根本第十四章 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第十五章 中国人权入宪第一节 什么是人权第二节 人权的特征第三节 人权入宪的意义第十六章 公民权利与国家权力第十七章 我国的政治制度第一节 我国的国体第二节 我国的政体第三节 地方政权组织第十八章 我国的经济制度第一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第二节 社会主义非公有制经济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个人收入分配制度第十九章 公民的权利与义务第一节 公民与国籍密不可分第二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第三节 公民的基本义务第四节 公民的权利和义务的一致性第二十章 国家机构及其基本职能第一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节 全国人大代表的权利和义务第三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节 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第五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第六节 国务院第七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第八节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第九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第十节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第二十一章 爱护国家标志捍卫国家尊严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第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首都第二十二章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节 为什么要制定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节 什么是道路交通信号第三节 如何确保行人过街安全第二十三章 道路通行规定第一节 机动车与非机动车的区别第二节 右侧通行与左侧通行第三节 机动车的通行规定有哪些第四节 非机动车的通行规定有哪些第五节 行人和乘车人的通行规定有哪些第六节 高速公路的通行规定有哪些第二十四章 什么是交通肇事罪第一节 如何对事故受害者给予精神损害赔偿-第二节 对饮酒、醉酒后驾车的处罚有哪些第二十五章 预防犯罪第二十六章 青少年犯罪第一节 青少年犯罪的动机是什么第二节 青少年犯罪的前期特征有哪些第三节 青少年犯罪的行为特点是什么第四节 青少年犯罪具有团伙性的特点第二十七章 家庭与青少年犯罪第一节 父母冲突与青少年犯罪第二节 家庭环境与青少年犯罪第三节 家庭暴力与青少年犯罪第四节 家庭管教与青少年犯罪第五节 家庭预防青少年犯罪第二十八章 学校与青少年犯罪第一节 学业表现与青少年犯罪第二节 学校教育与青少年犯罪第三节 学校处分与青少年犯罪第四节 学校如何预防青少年犯罪第二十九章 社会与青少年犯罪第一节 网吧与青少年犯罪第二节 黄色、暴力传媒与青少年犯罪第三节 校园周边环境与青少年犯罪第四节 吸烟与青少年犯罪第五节 赌博与青少年犯罪第六节 对网吧等娱乐场所的治理第七节 社区及其他组织与青少年犯罪第八节 发挥青少年校外教育机构的阵地作用第三十章 生理发展与青少年犯罪第一节 身体机能发生剧变第二节 心理变化与青少年犯罪第三节 教育不当导致性罪错第四节 青少年激情犯罪及预防第三十一章 预防青少年犯罪的教育第一节 道德教育第二节 理想教育第三节 法制教育第四节 爱国主义教育第五节 集体主义教育第六节 社会主义教育

<<法制素质教育理论知识指导>>

章节摘录

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

依法治国，最重要的是依宪治国。

宪法，作为国家的根本大法，除了规定国家的根本政治、经济等制度外，最主要的内容有两个：一是公民权利的确认，二是国家权力的设置。

可以说，宪法既是确认公民权利的“宝典”，即“权利宣言”，同时也是规范国家权力的“规约”，即“权力规范”。

宪法的实现体现出这样一种思想：公民对权利的追求是无止境的，公民行使权利不受他人的非法干涉，而且他人有义务满足权利人的权益。

国家权力是有限的，不仅范围有限，而且运作也要受到其他国家权力的制衡。

宪法上的公民权利，是公民本来就应当享有的最起码的权利，它不是第三者给予的，也不是宪法赋予的，而是宪法应该规定的。

没有这些权利，公民就不能被称为宪政下的公民。

立法不能剥夺公民依据宪法所享有的权利，政府不能通过国家权力予以保障的公民权利，也不能成为宪法权利。

公民权利可以有效对抗国家权力的不法侵犯，公民应通过国家权力的保障获得最低限度的人格尊严和人身权益。

国家权力不仅应该保障大多数公民的基本权利，少数人的合法权利同样也应该得到国家权力的保护。

在权利面前，每个人生来而且始终都是平等的，每个公民都有追求权利的自由，都应该为享有权利而奋斗。

有宪法的地方，公民的权利就会有保障。

宪法永恒不变的精神，就是要规范国家权力的行使，保障公民权利的实现，保持权力与权利的协调与平衡。

权力属于人民，国家只是权力的行使者，法无授权即无权力，权力只能自由裁量，因而权力是有限的。

宪政国家一般通过两种方式来限制国家权力，一种是限制国家权力的行使方式和范围，明确权力界限；另一种是将国家权力按照一定标准划分，并合理配置给不同的国家机关，进行分权制衡。

现代宪政国家为了保障国家权力在国际竞争中的有利地位，同时考虑到公民权利的保障日益依赖于国家权力，因而开始由消极限制国家权力向主动控制国家权力转变。

不接受国家权力的有限性，不承认政府必须“有所为”和“有所不为”的国家，不可能有真正意义上的宪法。

编辑推荐

提高青少年素质是21世纪教育改革的重任。

要提高青少年的素质，就要充分发展青少年的个性，唤起他们的主体意识，发挥他们的积极主动性，有针对性地对他们进行全方位的培养。

我们针对以上需要，结合国家对青少年素质教育的要求，参考大量的资料、案例和相关著作，选取了一些经典事例编写了本系列丛书，力求把各项素质的教育理论知识转化为普及性读本，并渗透于青少年日常生活中。

这些系统的学习，将提高我国青少年的国际竞争力，使青少年更有担当重任的能力。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